



西安文理学院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2022-2023 学年)

2023年12月

目录

学校概况	4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6
(一) 人才培养目标	6
(二) 学科专业设置情况	7
(三) 在校生规模	7
(四) 本科生生源质量	8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13
(一) 师资队伍	13
(二) 本科主讲教师情况	15
(三) 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17
(四) 教学设施应用情况	18
1. 教学用房	18
2.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与教学实验室	19
3. 图书馆及图书资源	19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20
(一) 专业建设	20
(二) 课程建设	22
(三) 教材建设	23
(四) 实践教学	24
(五) 创新创业教育	25
(六) 教学改革	26
四、专业培养能力	27
(一) 人才培养目标定位与特色	27
(二) 专业课程体系建设	28
(三) 立德树人落实机制	29
(四) 专任教师数量和结构	29
(五) 实践教学	30
五、质量保障体系	31
(一) 校领导情况	31
(二) 教学管理与服务	31
(三) 学生管理与服务	31
(四) 质量监控	31
六、学生学习效果	35
(一) 毕业情况	35
(二) 就业情况	35
(三) 转专业与辅修情况	36
七、特色发展	37
(一) 师范类专业二级认证工作领跑省内同类高校	37
(二) 建立一流课程“中-省-校”三级培育长效机制	37
八、存在问题及改进计划	38
(一) 问题表现	38
(二) 下一步举措	38

附录.....	错误！未定义书签。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支撑数据.....	错误！未定义书签。

学校概况

西安文理学院是 2003 年经教育部批准，由西安市政府主办、省市共建、面向全国招生的一所全日制普通本科高校。办学历史可追溯至 1903 年设立的陕西师范学堂，其校址前身是始建于 1609 年的明、清两代陕西最高学府关中书院。后陆续由西安大学、西安师范专科学校、西安教育学院、西安幼儿师范学校和西安师范学校合并而成。

学校 2014 年成为陕西省转型发展试点学校、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工作站设站单位；2017 年成为省新增硕士学位立项建设单位；2018 年获批为“省级一流应用型本科院校”建设单位；连续九年荣获西安市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优秀单位。

学校现有高新、关中书院和太白三个校区，校舍建筑面积 50 万平方米。其中高新校区为主校区，融合古典园林与现代建筑风格，古今相间，秀雅别致；书院校区为关中书院原址，是全国为数不多的完整保存并依然发挥教育作用的书院，文脉赓续不绝，被称为“活着的书院”。院内古树参天、钟灵毓秀，明代大儒冯从吾喻之“松风明月，鸟语花香，令人有春风舞雩之意”；太白校区现为继续教育学院所在地，学院贯彻服务终身教育的办学理念，开展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与非学历教育，为服务区域经济和行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学校秉承关中书院“敦本尚实，崇真践履”的文化内涵，弘扬“重德、笃学、躬行、崇高”的校训，坚持“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城市大学”的办学定位和“立足西安、面向陕西、服务社会”的服务定位，培养了大批杰出人才，如外交部原副部长符浩、清华大学教授魏杰、北京大学教授窦尔翔、北京师范大学教授康震、著名摄影家柏雨果、全国最美基层高校毕业生陶建刚等。学校赓续百年师范薪火，为陕西培养了 3 万余名优秀幼儿与小学教师，被誉为“陕西幼儿教师和小学教师的摇篮”。

学校现有全日制本科生 14000 余人，联合培养研究生 90 余人。教职工 1200 余人，其中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的专任教师 400 余人，硕士及以上学位占比 82.25% 以上。外聘两院院士 3 人，柔性引进学科首席专家 12 人；省级教学名师、优秀教师、师德标兵等荣誉称号 15 人；省级师德示范团队及教学科研创新团队 16 个；省级秦创原“科学家+工程师”队伍 2 支；省级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及青年科技新星 6 人。

学校坚持“师范做优、文史做强、工管做特，多学科协调发展”的学科专业定位，共设有 14 个二级学院，1 个继续教育学院。涵盖文学、理学、工学、教育学、管理学、经济学、法学、历史学、艺术学等九大学科门类，52 个本科专业。目前拥有国家级众创空间 1 个、一流专业建设点 1 个、一流课程 6 门；省级

一流专业建设点及重点学科 16 个，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及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 10 个；省级精品课、精品资源共享课、思政示范课、特色线上课、一流课程等高层次课程 70 门；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1 项、省级教育教学成果奖 27 项、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44 项。

学校深度融入秦创原平台建设，是陕西高校技术转移联盟 16 所理事高校之一。先后被认定为国家全面创新改革试验区试点高校、陕西省引进国外智力示范基地、西安市科技成果就地转化示范高校、西安市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学校成果与技术转移中心被认定为省、市两级技术转移示范机构。学校建有陕西省教育科技人才创新联合体 1 个、省级重点实验室 2 个、“四主体一联合”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 个；省级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省级科普教育基地、省级社会科学普及基地各 1 个。

学校坚持以服务西安为己任，根据西安加快建设国家双中心城市战略，紧密对接西安重点产业链建设需求，构建了“政校企互动、产学研用结合”的生态系统，不断促进校城融合发展。政校企共建有陕西省表面工程与再制造重点实验室、陕西省人工智能联合实验室、陕西省非开挖水平定向勘察智能装备校企联合研究中心、陕西省航天育种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长安历史文化研究中心、陕西九三学社参政议政研究中心、西安市基础教育教师发展研究中心、西安市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指导中心、西安秦岭研究院、西安卫星遥感服务中心、西安廉政研究中心、西安市丝绸之路经济带教育文化交流研究中心、西安经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华为鲲鹏产业学院等 30 多个研究机构；西安市干部教育培训文理学院基地、西安市廉政教育培训基地、西安市创业孵化示范基地等 10 多个科教平台。此外，中国王维研究会、陕西省纳米科技学会、陕西省植物学会兰花分会、西安经济数学学会、西安市人工智能与机器人学会、西安电影电视评论学会等 9 个专业学会挂靠我校。

学校坚持开放办学，与英国、美国、日本、韩国、泰国、马来西亚等 50 余所大学开展学生学历教育、海外实习、教师培训等交流合作。现有来自泰国、尼泊尔、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留学生四十余人。通过共建“一带一路学院”、海外实习基地，搭建中泰文化教育云平台等方式，与泰国的大中小学建立了广泛的深度合作。学校承办的“西安历史文化国际研讨会”“语言文化研究国际论坛”在国内外形成良好的学术反响。

百年传承，薪火相继。学校将以“建成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城市大学，成为西安人才培养基地、特色研究中心、决策咨询智库、文化创意高地”为奋斗目标，扎根西安沃土，坚持改革创新，着力内涵建设，在新征程上奋力谱写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一）人才培养目标

学校的定位与发展目标是：办学类型定位：坚定不移地走地方性、应用型、开放式办学之路，建成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城市大学。

服务面向定位：以校城融合为导向和抓手，构筑西安人才培养基地、特色研究中心、决策咨询智库、文化创意高地，彰显综合服务功能，成为西安的城市品牌与闪亮名片。

学科专业定位：坚持“师范做优、文史做强、工管做特”，打造师范教育、电子信息、生物化工、智能制造、文化创意、商贸物流、社会治理、康养服务等八大专业群。

发展目标：结合学校实际，分两个阶段实施。第一阶段是对标奠定新格局，到 2025 年，党的领导更加坚强有力，教师队伍的结构较为合理，学校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明显增强，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与特色基本形成，服务西安的能力与影响显著提升，办学条件得到根本性改善，获批成为硕士学位授权单位，初步形成高水平城市大学的办学格局。第二阶段是达标跻身新阵营，到 2035 年国家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时，确保更名为“西安大学”，力争获批成为博士学位授权单位，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与创新的部分领域跻身国内同类高校先进水平，基本建成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城市大学。

战略目标：

（一）促成学科专业集群发展。重点发展服务西安新兴产业和支柱产业的相关专业，积极发展服务西安城市建设与发展的短板专业，按照学科、专业、产业相互支撑的原则要求，打造若干符合西安经济社会发展的专业集群，专业数控制在 55 个左右。

（二）实现教师队伍结构优化。高度重视教师队伍建设，具有博士学位的专任教师比例不低于 60%，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专任教师占比达到 50%以上，“双师双能型”教师的比例达到 50%左右，具有 6 个月以上海外经历的教师比例不低于 30%。

（三）力争学校发展有足够空间。积极争取有关各方的理解和支持，创新融资渠道与方式，立足管长远和上层次，建成环境优美、设施先进、功能完备并能够承担部分城市功能的现代化大学校园，校园校舍面积可容纳在校生 25000 人左

右。

（四）确保服务西安卓有成效。加大教师与院系评价改革，创新服务西安方式，构建服务西安平台，提升服务西安能力，形成服务西安长效机制，成为市委、市政府及各级各部门与相关企事业单位“想得到、靠得住”的重要力量。

（二）学科专业设置情况

学校现有本科专业52个，其中工学专业17个占32.7%、理学专业8个占15.4%、文学专业7个占13.5%、经济学专业1个占1.9%、管理类专业4个占7.7%、艺术类专业8个占15.4%、农学专业1个占1.9%、历史学专业2个占3.85%、教育学专业3个占5.8%、法类专业1个占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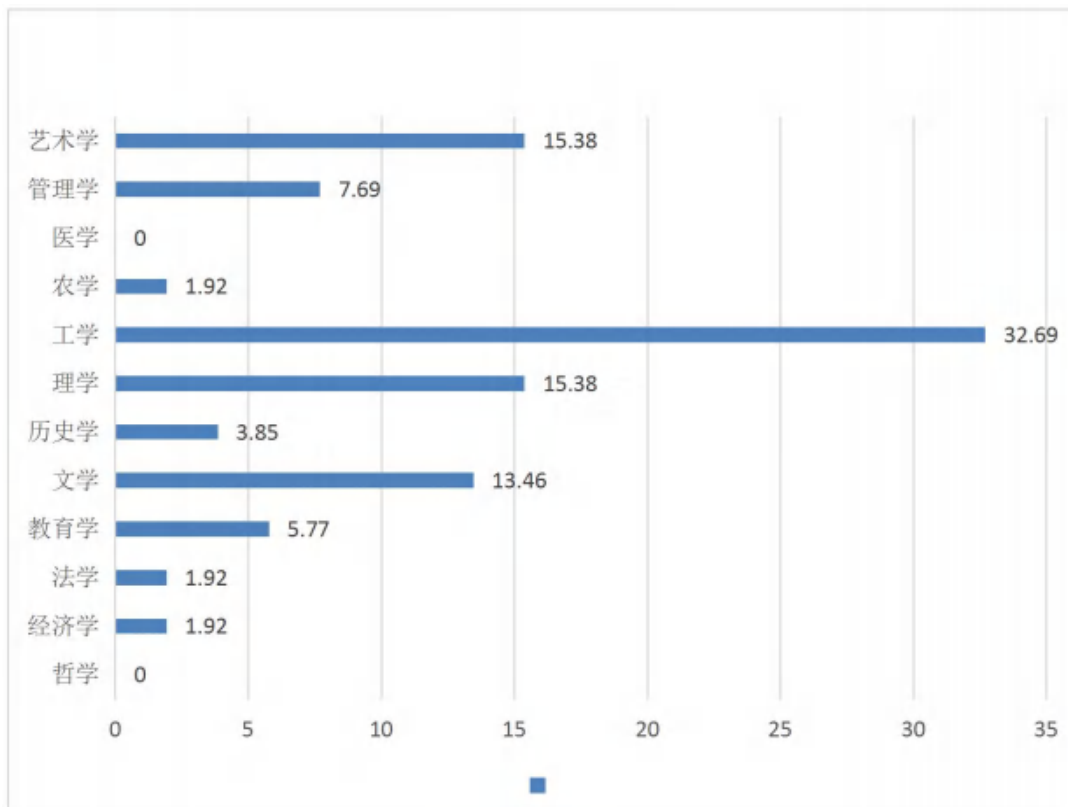


图1 各学科专业占比情况 (%)

学校有省级一流学科4个。

（三）在校生规模

2022-2023 学年本科在校生 14376 人（含一年级 4265 人，二年级 4172 人，三年级 3061 人，四年级 2855 人，其他 23 人）。

目前学校全日制在校生总规模为 14479 人，本科生数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为 99.3%。

各类在校生的人数情况如表 1 所示（按时点统计）

表 1 各类学生人数一览表

普通本科生数		14383
其中：与国（境）外大学联合培养的学生数		2
普通高职(含专科)生数		0
硕士研究生数	全日制	0
	非全日制	0
博士研究生数	全日制	0
	非全日制	0
留学生数	总数	117
	其中：本科生数	117
	硕士研究生数	0
	博士研究生人数	0
	授予博士学位的留学生数（人）	0
普通预科生数		0
进修生数		0
成人脱产学生数		0
夜大（业余）学生数		733
函授学生数		17439
网络学生数		0
自考学生数		0
中职在校生数（人）		0

（四）本科生生源质量

2023 年，学校计划招生 4081 人，实际录取考生 4081 人，实际报到 4039 人。实际录取率为 100%，实际报到率为 98.97%。招收本省学生 3271 人。

学校面向全国 29 个省招生，其中理科招生省份 17 个，文科招生省份 17 个。

生源情况详见下表：

表 2 生源情况

省份	批次	招生类型	录取数 (人)	批次最低控 制线(分)	当年录取平均 分数(分)	平均分与控 制线差值
天津市	本科批招 生	不分文理	10	472.0	541.6	69.6
河北省	本科批招 生	物理	33	439.0	520.4	81.4
河北省	本科批招 生	历史	25	430.0	524.6	94.6
山西省	第二批次 招生 A	文科	13	418.0	483.2	65.2
山西省	第二批次 招生 A	理科	18	396.0	476.8	80.8
内蒙古自 治区	第二批次 招生 A	文科	4	379.0	470.5	91.5
内蒙古自 治区	第二批次 招生 A	理科	12	333.0	427.1	94.1
辽宁省	本科批招 生	历史	4	404.0	503.7	99.7
辽宁省	本科批招 生	物理	6	360.0	486.2	126.2
吉林省	第二批次 招生 A	文科	4	341.0	429.7	88.7
吉林省	第二批次 招生 A	理科	6	292.0	435.8	143.8
黑龙江省	第二批次 招生 A	文科	4	341.0	414.2	73.2
黑龙江省	第二批次 招生 A	理科	6	287.0	391.0	104.0
江苏省	本科批招 生	历史	15	474.0	519.5	45.5
江苏省	本科批招 生	物理	16	448.0	520.6	72.6
浙江省	本科批招 生	不分文理	46	488.0	555.6	67.6
安徽省	第二批次 招生 A	文科	12	440.0	491.2	51.2
安徽省	第二批次 招生 A	理科	27	427.0	471.1	44.1
福建省	本科批招 生	历史	8	453.0	515.3	62.3
福建省	本科批招 生	物理	18	431.0	503.2	72.2

省份	批次	招生类型	录取数 (人)	批次最低控 制线(分)	当年录取平均 分数(分)	平均分与控 制线差值
江西省	第二批次 招生 A	文科	27	472.0	517.9	45.9
江西省	第二批次 招生 A	理科	40	445.0	499.1	54.1
山东省	本科批招 生	不分文理	16	443.0	520.9	77.9
河南省	第二批次 招生 A	文科	7	465.0	553.7	88.7
河南省	第二批次 招生 A	理科	15	409.0	517.5	108.5
湖北省	本科批招 生	历史	4	426.0	499.0	73.0
湖北省	本科批招 生	物理	8	424.0	512.9	88.9
湖南省	本科批招 生	历史	30	428.0	482.9	54.9
湖南省	本科批招 生	物理	30	415.0	474.1	59.1
广东省	本科批招 生	历史	4	433.0	516.0	83.0
广东省	本科批招 生	物理	6	439.0	510.3	71.3
广西壮族 自治区	第二批次 招生 A	文科	8	428.0	491.1	63.1
广西壮族 自治区	第二批次 招生 A	理科	33	347.0	433.3	86.3
海南省	本科批招 生	不分文理	10	483.0	570.6	87.6
重庆市	本科批招 生	历史	6	407.0	479.5	72.5
重庆市	本科批招 生	物理	4	406.0	483.8	77.8
四川省	第二批次 招生 A	文科	9	458.0	510.6	52.6
四川省	第二批次 招生 A	理科	9	433.0	501.3	68.3
贵州省	第二批次 招生 A	文科	11	477.0	517.2	40.2
贵州省	第二批次 招生 A	理科	11	371.0	429.1	58.1
云南省	第二批次 招生 A	文科	10	465.0	531.9	66.9

省份	批次	招生类型	录取数 (人)	批次最低控 制线(分)	当年录取平均 分数(分)	平均分与控 制线差值
云南省	第二批次 招生 A	理科	10	405.0	478.3	73.3
西藏自治区	第二批次 招生 A	文科	8	282.0	330.3	48.3
西藏自治区	第二批次 招生 A	理科	8	252.0	295.8	43.8
陕西省	提前批招 生	文科	50	403.0	538.1	135.1
陕西省	提前批招 生	理科	50	336.0	525.7	189.7
陕西省	第二批次 招生 A	文科	509	403.0	488.5	85.5
陕西省	第二批次 招生 A	理科	1280	336.0	443.1	107.1
甘肃省	第二批次 招生 A	文科	12	420.0	482.0	62.0
甘肃省	第二批次 招生 A	理科	18	337.0	421.2	84.2
青海省	第二批次 招生 A	文科	6	378.0	442.8	64.8
青海省	第二批次 招生 A	理科	11	309.0	390.4	81.4
宁夏回族 自治区	第二批次 招生 A	文科	4	421.0	491.0	70.0
宁夏回族 自治区	第二批次 招生 A	理科	8	340.0	399.6	59.6
新疆维吾 尔自治区	第二批次 招生 A	文科	4	354.0	464.5	110.5
新疆维吾 尔自治区	第二批次 招生 A	理科	11	285.0	386.2	101.2

学校按照 1 个大类和 46 个专业进行招生。1 个大类涵盖 3 个专业，占全校 52 个专业的 5.8%。

一是招生规模稳定，生源数量充足。2023 年，学校坚持“师范做优、文史做强、工管做特，多学科协调发展”的学科专业定位，面向全国 29（省区）招生 4081 人，计划完成率 100%，各专业志愿满足率达到 90%以上，专业社会影响力较高。

二是生源结构合理，专业布局科学。学校面向全国 29 个省（市区）招生，省外招生计划占比保持在 25%左右，地方本科院校定位明晰。近年来，先后出台

了《西安文理学院招生计划管理办法》、《西安文理学院本科招生计划动态配置实施办法（试行）》，发挥计划杠杆调节作用，优化生源结构，对接产业需求，强化专业导向，促进专业与市场对接，培养与就业相促进。

三是报考意愿强烈，生源质量优良。学校努力提升办学影响力与报考吸引力，先后在省内外建立了 80 余个“优质生源基地”，建立了点面结合、多途径互补的立体式咨询网络，确保精准化、精细化服务，咨询报考热度始终位于较高水平。全国招生院校一志愿率 100%，在陕招生连续多年录取分数在一本线下 10 分以内，文史类 40%、理工类 50%以上为一本线上生源，质量较高。新生报到率连续多年稳居 98%以上，考生及社会认可度较高。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一）师资队伍

学校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立德树人，拥有一支师德高尚、业务水平优良的师资队伍。对标“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标准，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完善考核评价机制，重视教师职业发展，教师教育教学能力、职业素养不断提升，为学校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和智力支撑。学校现有专任教师 862 人、外聘教师 233 人，生师比 16.8。专任教师中，“双师型”教师 251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29.1%；具有高级职称的专任教师 387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44.90%；具有研究生学位（硕士和博士）的专任教师 709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82.25%。现有国家级和省级人才 24 人，省级科研团队 5 个、教学团队 16 个，西安市相关领域智库专家 69 人。聘有行业导师 126 人。形成了一支以名师为引领、中青年博士为骨干、双师型教师为特色的师资队伍。获省级教学成果奖 27 项，省级优秀教材 10 部。获陕西省第三届青年教师教学竞赛二等奖、三等奖各 1 名，陕西省第一届、第二届微课教学比赛二等奖 1 项、三等奖 2 项、优秀奖 2 项，陕西省课堂教学创新大赛三等奖 5 名、优秀奖 1 名。

近两学年教师总数详见表 3。

表 3 近两学年教师总数

	专任教师数	折合教师总数	生师比
本学年	862	978.5	16.83
上学年	866	963.5	16.33

教师队伍职称、学位、年龄的结构详见表 4。

表 4 教师队伍职称、学位、年龄结构

项目	专任教师		外聘教师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总计	862	/	233	/	
职称	正高级	110	12.76	44	18.88
	其中教授	97	11.25	11	4.72
	副高级	277	32.13	73	31.33
	其中副教授	256	29.70	31	13.30
	中级	442	51.28	83	35.62
	其中讲师	406	47.10	10	4.29
	初级	18	2.09	15	6.44

项目		专任教师		外聘教师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其中助教	15	1.74	0	0.00
	未评级	15	1.74	18	7.73
最高学位	博士	325	37.70	21	9.01
	硕士	384	44.55	65	27.90
	学士	148	17.17	135	57.94
	无学位	5	0.58	12	5.15
年龄	35岁及以下	143	16.59	43	18.45
	36-45岁	397	46.06	88	37.77
	46-55岁	228	26.45	72	30.90
	56岁及以上	94	10.90	30	12.88

近两学年教师职称、学位、年龄情况见图 2、图 3、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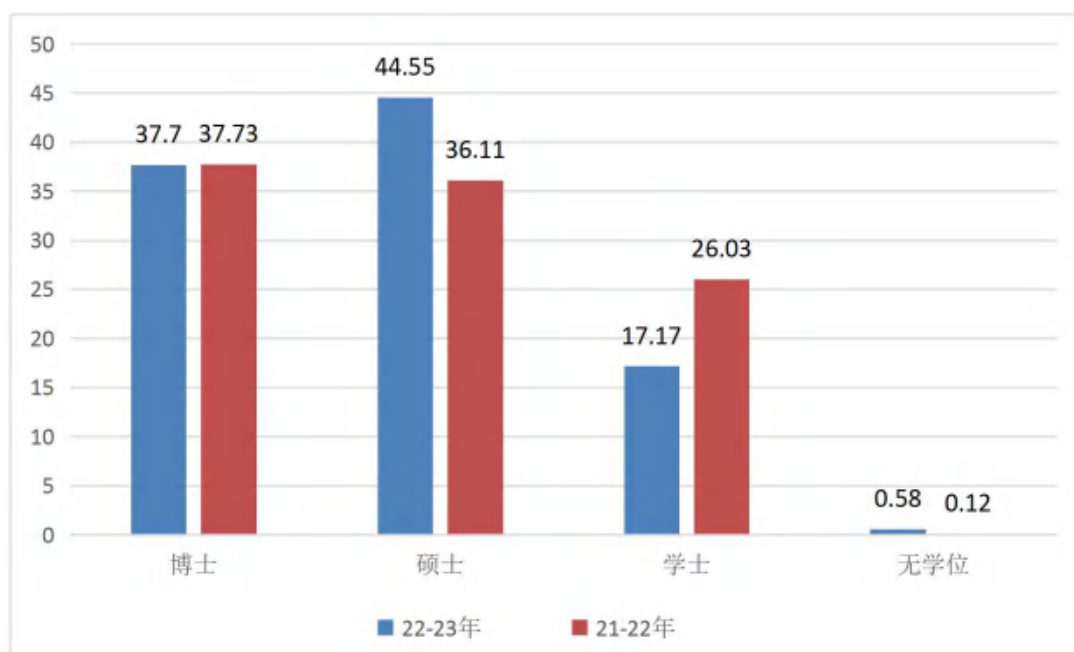


图 2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学位情况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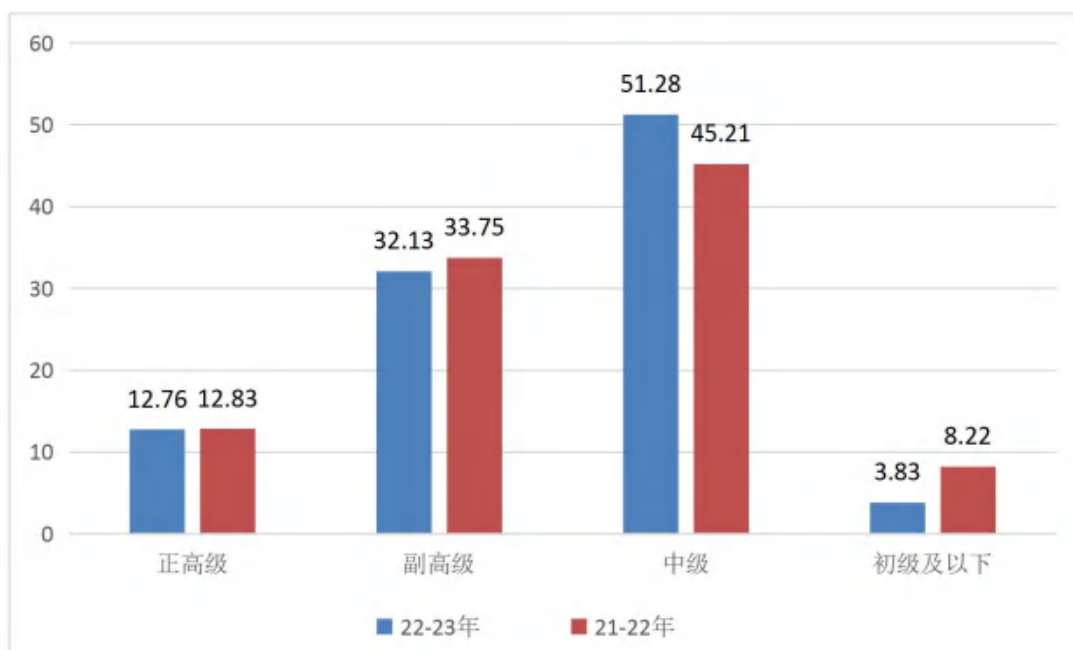


图3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职称情况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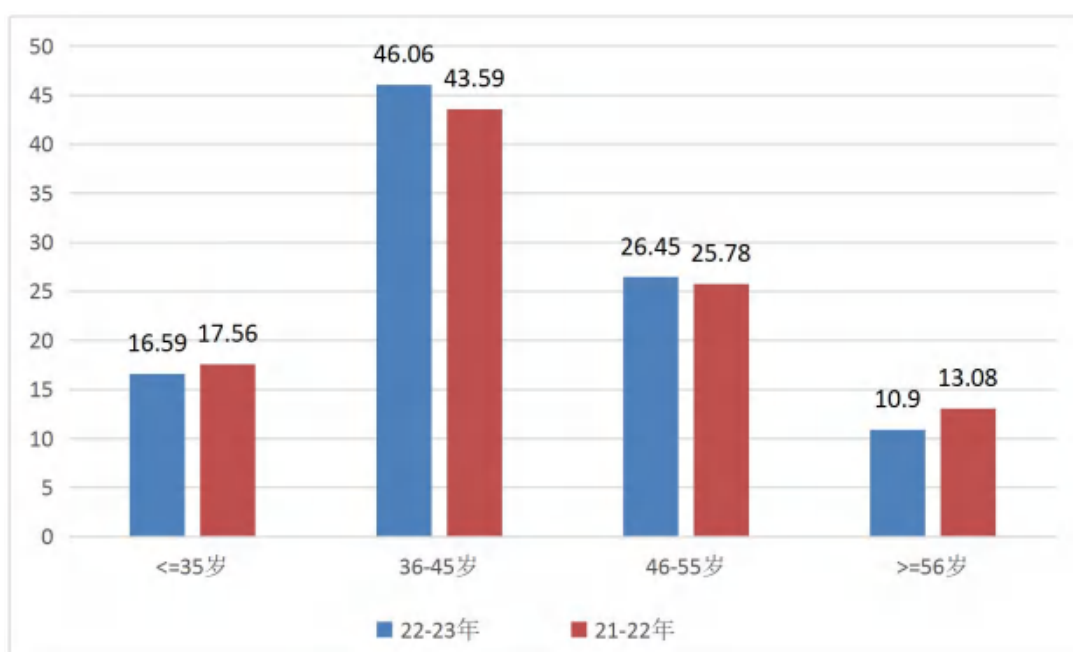


图4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年龄结构 (%)

(二) 本科主讲教师情况

学校制定《西安文理学院青年教师导师制实施办法（试行）》、《新入职教师课堂教学准入制度实施办法（试行）》、《西安文理学院师资队伍分级分类培训实施方案（试行）》，有效提升青年教师教书育人水平、教学科研能力，提高本科教育教学质量。制定《西安文理学院教学工作规范》、《西安文理学院关于

全面提高课堂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西安文理学院教授、副教授为本科生授课管理规定》，明确要求教授、副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各教学单位安排本科课程教学任务时，首先安排教授、副教授上课。

本学年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970，占总课程门数的 54.9%；课程门次数为 2633，占开课总门次的 50.1%。正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308，占总课程门数的 17.4%；课程门次数为 677，占开课总门次的 12.9%。其中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280，占总课程门数的 15.85%；课程门次数为 613，占开课总门次的 11.7%。副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777，占总课程门数的 44%；课程门次数为 2068，占开课总门次的 39%。其中副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741，占总课程门数的 41.9%；课程门次数为 1963，占开课总门次的 37.4%。

承担本科教学的具有教授职称的教师有 105 人，以我校具有教授职称教师 109 人计，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比例为 9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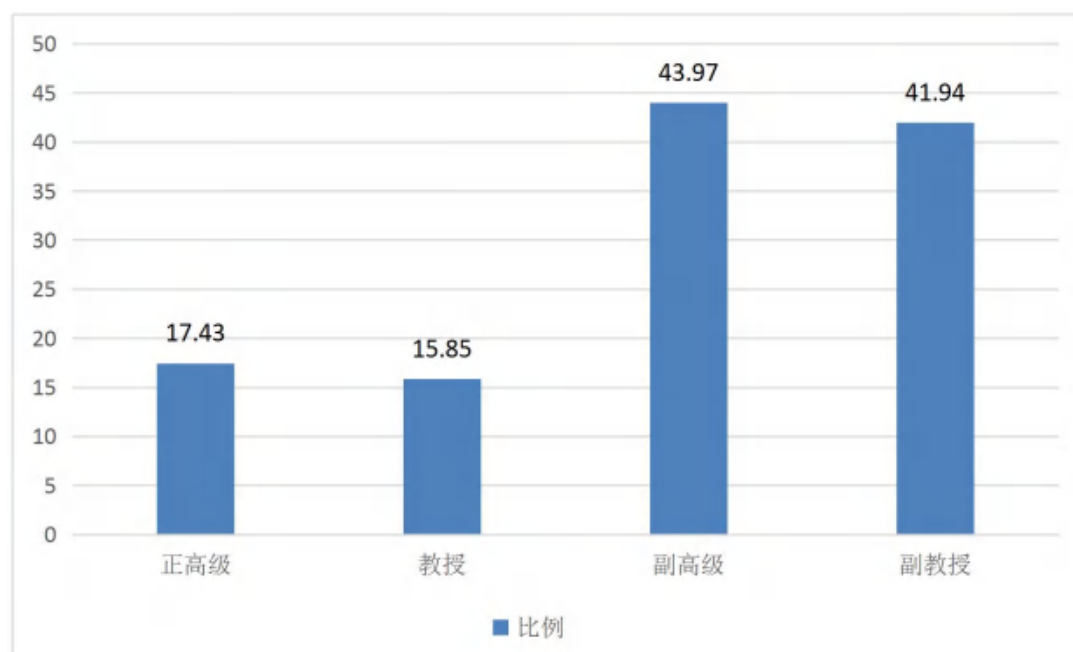


图 5 各职称类别教师承担课程门数占比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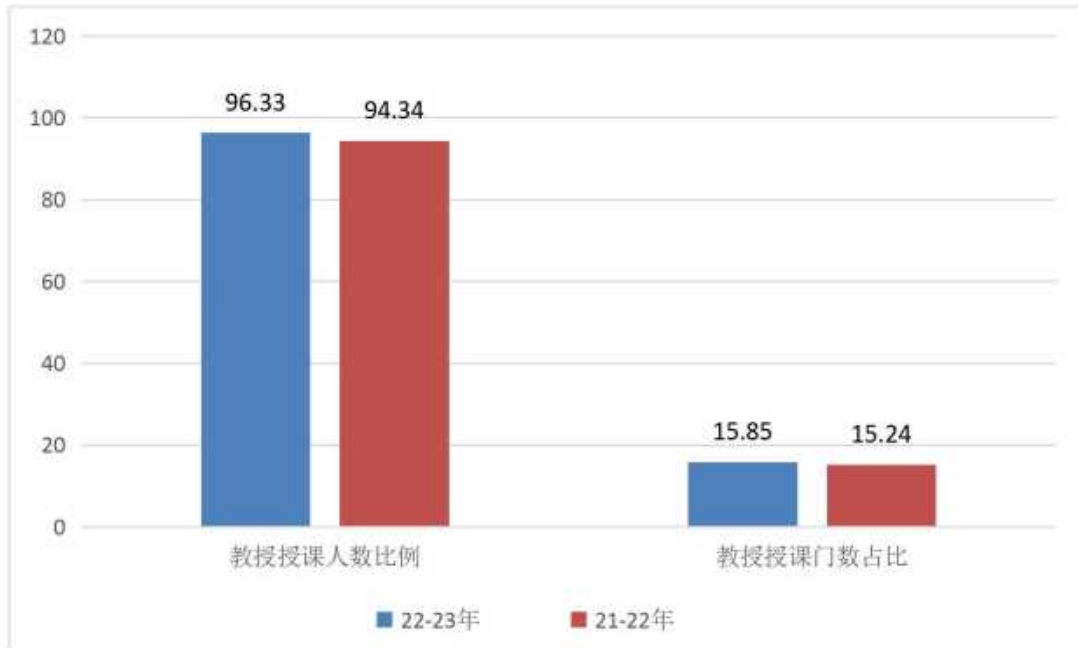


图6 近两学年教授为本科生上课情况 (%)

我校有国家级、省级教学名师7人，本学年主讲本科课程的国家级、省级教学名师7人，本学年主讲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教授56人，占授课教授总人数比例的51.9%。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本科专业核心课程263门，占所开设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比例为59.2%。

(三) 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2022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5052万元，本科实验经费支出为620万元，本科实习经费支出为401万元。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3069元，生均本科实验经费为431元，生均实习经费为279元。近两年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生均实验经费、生均实习经费详见图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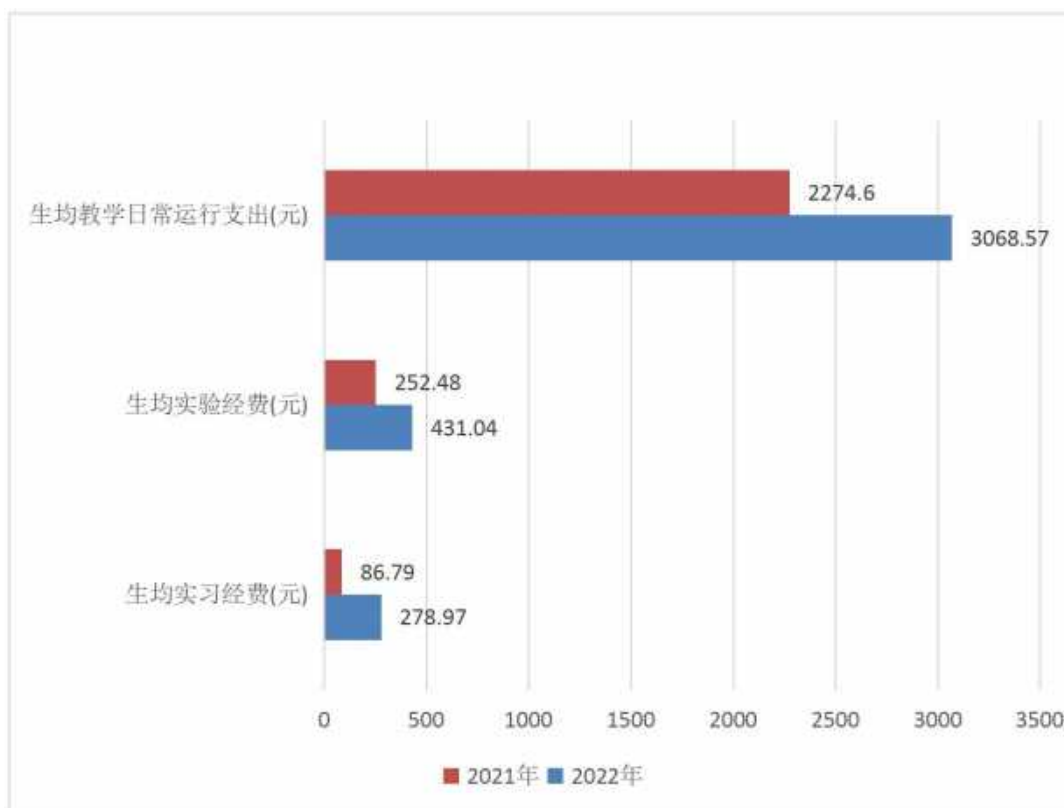


图 7 近两年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生均实验经费、生均实习经费（元）

（四）教学设施应用情况

1. 教学用房

根据 2023 年统计，学校总占地面积 49.45 万 m²，产权占地面积为 49.45 万 m²，学校总建筑面积为 53.78 万 m²。

学校现有教学行政用房面积（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共 208749.0m²，其中教室面积 54714.0m²（含智慧教室面积 9864.0m²），实验室及实习场所面积 60211.0m²。拥有体育馆面积 6471.0m²。拥有运动场面积 60019.0m²。

按全日制在校生 14479 人算，生均学校占地面积为 34.15（m²/生），生均建筑面积为 37.14（m²/生），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为 14.42（m²/生），生均实验、实习场所面积 4.16（m²/生），生均体育馆面积 0.45（m²/生），生均运动场面积 4.15（m²/生）。详见表 5。

表 5 各生均面积详细情况

类别	总面积（平方米）	生均面积（平方米）
占地面积	494476.90	34.15
建筑面积	537794.51	37.14

类别	总面积（平方米）	生均面积（平方米）
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208749.0	14.42
实验、实习场所面积	60211.0	4.16
体育馆面积	6471.0	0.45
运动场面积	60019.0	4.15

2.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与教学实验室

学校现有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 2.3 亿元，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38 万元。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944.4 万元，新增值达到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的 9.38%。

本科教学实验仪器设备 10147 台（套），合计总值 1.36 亿元，其中单价 10 万元以上的实验仪器设备 164 台（套），总值 4600.45 万元，按本科在校生 14383 人计算，本科生均实验仪器设备值 9482.6 元。

学校有省部级实验教学中心 6 个，省部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3 个。

3. 图书馆及图书资源

截至 2023 年 9 月，学校拥有图书馆 1 个，图书馆总面积达到 30341m²，阅览室座位数 3350 个。图书馆拥有纸质图书 164 万册，当年新增 15432 册，生均纸质图书 99.62 册；拥有电子期刊 111.56 万册，学位论文 577.71 万册，音视频 61412 小时。2022 年图书流通量达到 1.8 万本册，电子资源访问量 219.1 万次，当年电子资源下载量 130.3 万篇次。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一) 专业建设

我校专业现有 1 个入选国家级一流专业、12 个入选省级一流专业。当年学校招生的校内专业 49 个，停招的校内专业 1 个，停招的校内专业分别是：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

我校专业带头人总人数为 50 人，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 46 人，所占比例为 92%，获得博士学位的 28 人，所占比例为 56%。

2023 级本科培养方案中，各学科培养方案学分统计如下表 6 所示。

表 6 全校各学科 2023 级培养方案本科专业培养方案学分统计表

学科	必修课学分比例 (%)	选修课学分比例 (%)	实践教学学分比例 (%)	学科	必修课学分比例 (%)	选修课学分比例 (%)	实践教学学分比例 (%)
哲学	-	-	-	理学	73.90	16.26	31.21
经济学	81.18	18.82	26.47	工学	74.14	16.06	32.34
法学	75.14	19.08	21.39	农学	79.76	15.48	33.93
教育学	66.29	15.81	40.86	医学	-	-	-
文学	76.57	19.14	31.15	管理学	74.34	20.50	30.60
历史学	55.95	18.08	22.24	艺术学	60.79	20.05	42.00

1. 深入开展一流专业建设

学校依据西安市“6+5+6+1”的产业对人才的需求，带动专业建设，逐步打造师范教育、电子信息、生物化工、智能制造、文化创意、商贸物流、社会治理、康养服务等八大专业群。学校通过国家级、省级一流专业等教学平台，打造了一批优势特色专业。12 个专业获批为陕西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旅游管理专业获批为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建设期内，学校每年投入一流专业建设专项经费，召开一流专业建设检查会，对照一流专业建设指标体系，持续推进一流专业建设。通过三年建设期，省级一流专业验收指标全部通过。

2. 完善专业结构动态调整机制

学校先后出台了《西安文理学院本科专业调整实施意见》《西安文理学院招生计划管理办法》和《西安文理学院本科新专业设置与建设管理办法》《西安文理学院专业结构优化调整实施方案（2023-2025 年）》等制度，遵循“停招撤销，实施专业动态调整；改造升级，提升专业竞争力；按需新增，优化专业布局”的原则，实行校院两级联动机制，围绕区域产业链、创新链发展需求，以第一志愿

报考率、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核心指标，综合考虑办学定位、学科基础、办学条件、培养质量、社会评价、学院意向等因素，建立科学的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动态提升专业设置和社会需求的契合度。对专业预警评估不理想的专业采取阶段性限招、隔年招和撤销等措施。2021 年学校增设智能感知工程、食品安全与检测、生物制药，学校停招园艺、公共事业管理，撤销测控技术与仪器。2022 年新增地理空间信息工程、养老服务管理，撤销园艺、公共事业管理。2023 年撤销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专业。以上举措进一步完善了专业结构动态调整机制，规范了专业结构调整优化的过程管理。

表 7 西安文理学院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一览表

序号	专业名称	学院	级别
1	旅游管理	历史文化旅游学院	国家级
2	学前教育	学前教育学院	省级
3	应用化学	化学工程学院	省级
4	软件工程	信息工程学院	省级
5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机械与材料工程学院	省级
6	汉语言文学	文学院	省级
7	数学与应用数学	信息工程学院	省级
8	小学教育	师范学院	省级
9	英语	外国语学院	省级
10	物联网工程	信息工程学院	省级
11	会计学	经济管理学院	省级
12	思想政治教育	马克思主义学院	省级
13	环境生态工程	生物与环境工程学院	省级

（二）课程建设

我校已建设有 2 门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7 门省部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MOOC 课程 56 门, SPOC 课程 18 门。

本学年, 学校共开设本科生公共必修课、公共选修课、专业课共 1718 门、5158 门次。

近两学年班额统计情况详见表 8。

表 8 近两学年班额统计情况

班额	学年	公共必修课 (%)	公共选修课 (%)	专业课 (%)
30 人及以下	本学年	11.26	16.67	32.71
	上学年	20.43	26.53	33.57
31-60 人	本学年	44.41	29.17	48.90
	上学年	34.34	12.24	50.71
61-90 人	本学年	19.35	4.17	14.55
	上学年	16.95	14.29	11.44
90 人以上	本学年	24.98	50.00	3.85
	上学年	28.28	46.94	4.28

学校坚持课程在教学资源中的核心地位, 以教研专项项目为抓手, 以在线课程建设为统领, 持续推进“互联网+”课堂教学模式改革, 严把政治关、学术关、质量关, 注重课程思政效果, 着力打造具有高阶性、创新性和挑战度的线上、线下、线上线下混合式、虚拟仿真实验教学和社会实践等五类“金课”。

1. 加大一流课程建设

学校出台《西安文理学院在线课程建设应用与管理办法》, 逐年加大一流课程建设力度。通过不断探索和示范, 学校现已形成了以精品 SPOC 课程、优质在线开放课程、一流课程为主体的“金课”建设体系。通过五大类一流课程的建设, 不断优化学校课程建设体系。学校获批国家级一流课程 6 门, 省级一流课程 33 门。学校课程资源建设成效位于陕西省同类院校前列。2023 年, 参照国家级、省级一流课程建设标准, 认定《电子商务图像处理技术》等 29 门课程为第三批校级一流课程, 目前共有校级一流课程 103 门。2023 年, 按照省教育厅第三批省级一流本科课程认定工作的通知要求, 我校将上报 20 门课程参与第三批省一流课程认定, 从 2019、2021 年省一流课程中择优推荐 5 门课程参与第三批国一流课程认定。

2. 深入推进“互联网+”课堂教学模式改革

学校先后出台《西安文理学院深化课程建设实施意见》《西安文理学院课程建设管理办法》，鼓励教师积极开展课程改革与建设。学习以立项形式推进课程教学改革，立项建设课程共计 288 门。学校泛雅网络教学平台上，本年度在泛雅网络教学平台上，建课老师人数 703 人，累计建课程运行门数 2125 门，新建课程门数 564 门，网络教学运行 7677 班次，网络教学平台累计学习人次达 252 万余人次。

3. 全面推进课程思政改革

学校坚持知识传授与价值引领相统一、显性教育与隐性教育相统一、充分发掘各类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进行课程思政专项建设。首先，完善课程思政顶层设计。出台《西安文理学院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对课程思政建设进行系统设计。其次，推进课程思政改革，要求教改项目每一类课程建设项目均要有课程思政元素方可立项，强化教师立德树人意识，引导广大教师在课程教学中有机融入思想政治教育元素。截止目前，学校共立项建设 33 门课程思政改革项目，同时，《中国现代史》等 8 门课程获批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该 8 门课程教学团队被认定为省级课程思政教学团队。

（三）教材建设

1. 完善教材管理与建设工作

学校一直十分注重教材管理与建设，2022 年在中共中央办公厅文件、陕西省教育厅文件的指导下，结合本科教学质量评估专家的意见，重新修订了《西安文理学院教材选用及评价管理办法》，要求各学院积极使用国家级规划教材、传统优秀教材以及省级及以上获奖教材，鼓励和支持教师开展教学内容及其体系的改革与研究，编写高水平的校本教材、特色教材；优化教材管理工作，成立学校教材工作委员会。负责落实国家教材建设相关政策，制定学校教材管理制度，组织开展全校教材规划、编写、审核、选用等工作；出台《西安文理学院教材编写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和教材选用和编写管理。近 5 年，我校编写校本教材 82 部，获批陕西省优秀教材二等奖 4 部，一等奖 1 部，陕西省“十四五”首批职业教育规划教材 6 部，获批首批“十四五”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 3 部，实现国家级规划教材零的突破。

2. 推进马工程重点教材使用

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大中小学教材建设的意见》《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学校选用境外教材管理办法》精神，强化教材选用管理，严把教材选用质量关。进一步加强马工程教材推广及任课教师培训，提高任课教师对“马工程”教材内容的理解和掌握，提升教师的授课水平和授课效果，

目前我校马工程重点教材使用率为 100%。

（四）实践教学

1. 实验教学

（1）推进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每年投入专项建设经费，鼓励和指导教师建设支撑信息时代实验教学新模式的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建成省级项目 3 项，在建校级项目 25 项，建成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1 个。

（2）优化实验课程建设。本学年开设实验的专业课程共计 402 门，其中独立设置的专业实验课程 66 门。科学制定实验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改革创新实验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切实提高综合性设计性实验比例，培养学生专业综合素养及科学创新能力，鼓励学生参加老师的各类研究项目，培养学生的综合实践能力。

（3）提升实验（实训）室开放工作。规范开放实验（实训）室审批流程，加大开放力度，支持大创项目、学科竞赛、学生科研、课外自主学习活动开展，切实提高学生实践技能培养。

（4）师范生技能训练中心运行良好。师范生通用技能训练中心主要承担全校师范生的教师技能类课程及师范生技能的日常训练、考核。中心现全天（包括周末）面向我校师生开放，师生通过预约在课余时间进行进行实训。2023 年共计接待 1000 余人次进行微格录播实训，普通话模拟测评 1944 余次。

2. 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

（1）完善毕业论文管理制度建设。依托本科生毕业论文管理系统，严格过程管理，加强毕业论文教师指导与规范管理，加强诚信教育，重视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的提升。

（2）提高论文在实践中完成比例。鼓励毕业论文（设计）选题来自教育教学、行业企业一线。2022 届完成毕业论文（设计）3963 篇，聘请了 40 位行业企业人员担任指导老师，论文（设计）在实践中完成的占比占 76.7%。

（3）持续实施毕业论文（设计）查重检测全覆盖，总复制比不超过 30%方可参加答辩，并对 5%的论文进行抽查，对抄袭等学术不端行为进行严肃查处。本年度评选优秀毕业论文（设计）111 篇，优秀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教师 107 名。

3. 实习与教学实践基地

（1）规范实习实训管理体系。根据学校相关文件规定，规范和加强实习、实训环节管理，严格按照实习大纲制定实习计划，组建实习小组，配备实习指导教师，采用集中实习、自主实习等多种方式。本年度，共有 47 个专业 336 个教

学班 6171 人次参加实习。本年度评选优秀实习指导教师 107 人，优秀实习生 508 名。

(2) 加强师范类专业教育实践。学校出台《西安文理学院教育实习管理办法（试行）》，明确了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各环节的主要任务与教学目标，修订了教育见习手册、教育实习手册，初步规范了师德养成教育与考核。积极推行双导师制度，健全“政府-高校-中小学（幼儿园）”三位一体的协同培养体系，初步形成政府主导、学校主体、中小学（幼儿园）主动的师范生培养协同新机制。

(3) 完善“校校、校地、校企”协同育人体系。加强与知名大中型企业、机构和政府部门合作，共建融“政、产、学、研”为一体的优质专业实习基地。2023 年度，我校新建校外实习基地 56 个。现有各类实习基地 358 个，其中教育实习基地 202 个，专业实习基地 156 个，基地遍及省内外，布局合理，基本能够满足学生实习、实训需要。本学年共接纳实习学生 5801 人次。

（五）创新创业教育

为进一步深化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加强创新创业人才培养，纵深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同时也为解决双创教育中传统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不完善、传统创新创业教育未能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传统创新创业教育支持体系不健全等问题，学校进一步优化践行学校“三三三”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将其升华至新的阶段。“三递进”是指构建“意识培养、基础训练、能力提升”三层递进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三融合”是指实施“教创融合（课程教学与创新创业教育）、科创融合（科学研究与创新创业教育）、赛创融合（学科竞赛与创新创业教育）”三元融合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模式；“三协同”是指完善“高等院校、政府部门、行业企业”三方协同创新创业教育支持体系。这一体系在 2021 年获得了陕西省教学成果 1 等奖。对学科竞赛进行科学、精准的管理，使学生能够将所学转化为竞赛项目，促进赛创深度融合。将教师科研、政府热点、企业需求转化为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题目，进一步促进双创成果落地转化。经过一系列的举措，学生创新创业意识日益增强，创业成效日渐突出，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成果颇丰。2023 年承办第三届陕西省师范生教学技能大赛；2023 年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得省级银奖 1 项，铜奖 10 项。A B 类学科竞赛获得省级以上奖项 534 项。全年举办各类创新创业活动 20 余次。学校设立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平台）1 个，拥有创新创业教育专职教师 3 人，就业指导专职教师 8 人，创新创业教育兼职导师 52 人。本学年学校共立项建设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25 个，省部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69 个。

（六）教学改革

1. 持续深入教育教学改革

学校进一步深化我校教育教学改革，持续推进“互联网+”课堂教学模式改革，打造校本“金课”，同步推进教学管理能力建设，切实提升人才培养质量，逐年加大立项资助规模，积极开展在线开放课程、SPOC课程建设项目、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线下课程、社会实践课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及研究示范中心、教学管理能力提升等建设项目，通过多层面多类别项目的实施落地，在培养模式、课堂教学、实践应用、教学管理等方面都有显著进步。

2. 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研究取得突破

2023年，学校批准《Python语言程序设计》等4项为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新媒体广告》等7项为SPOC课程建设项目，《行政管理学》等36项为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建设项目，《影视美学》等28项为线下课程建设项目，《剧本分析》等8项为社会实践课程建设项目，《秘书实务虚拟实训教学》等3项为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新工科背景下地方高校计算机类应用型人才培养的课程思政探索》等12项为专业综合改革建设项目。2022年，获批陕西省基础教育教学改革与发展课题3项，教师教育改革与教师发展研究项目3项，地方课程教材及教辅资源研究课题1项，陕西省“大思政课”建设试点项目1项，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11项。2023年，获批陕西教师发展研究院“教师发展研究计划项目”2项，陕西省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9项。

3. 教育教学成果挖掘培育获得丰收。

近年来，学校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持续加大教育教学投入，确保教育教学资源的优先配置，多次选派教师参加教学研讨会和短期培训班，邀请历届国家级、省级教学成果奖获得者就成果凝练进行培训与指导，形成了一批高质量的教育教学成果。2023年，遴选第十届校级优秀教育教学成果奖32项，其中，特等奖7项，一等奖14项，二等奖11项。推荐省级第十三届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8项，推荐2023年省级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6项，获批国家级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1项，实现国家级教学成果奖零的突破。

四、专业培养能力

（一）人才培养目标定位与特色

1. 人才培养目标定位

立足西安、面向陕西，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培养基础实、能力强，具有创新创业精神，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2. 人才培养目标确定依据

一是贯彻落实中省高等教育方针政策。教育部《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提出的“着力培养信念执着、品德优良、知识丰富、本领过硬的高素质专门人才和拔尖创新人才”的要求，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提出的“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人才培养目标，陕西省《关于深化改革推进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意见（2014—2020年）》提出的“培养造就一大批创新能力强、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应用型、创新型、复合型优秀人才”的人才培养导向，为学校人才培养总目标提供了政策依据。

二是满足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十四五”期间，学校对接西安市“6+5+6+1”的产业结构需求，初步形成了师范教育、电子信息、生物化工、智能制造、文化创意、商贸物流、社会治理、康养服务等八大专业群。按照西安市“十四五”期间所设定的发展目标，西安将紧抓“一带一路”战略机遇，进行产业结构调整与布局，学校必须立足西安、面向产业、瞄准一线，培养服务西安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各行业专门人才。

三是学校落实办学定位、实现转型发展的要求。升本以来，学校始终坚持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培养应用型人才。《西安文理学院中长期发展规划纲要（2020-2035年）》更加明确了培养为西安城市建设与发展服务、具有高度社会责任感和创新创业精神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的方向。

3. 人才培养方案特色

2022年，学校出台了《关于修订2022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制定了基于OBE理念的应用型人才培养方案。确定了“坚持立德树人、坚持产出导向、坚持能力培养、坚持质量标准”四个基本原则，明确了“完善课程体系结构，深化“五育”并举，完善实践教学体系，深化课堂教学改革，深化学生评价方式改革”五项基本要求。各专业按照“反向设计，正向施工”的要求，在充分征求师生、同行专家及利益相关方意见和建议的基础上，确定了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并构建了相应的课程体系和实践教学体系，明晰了毕业要求支撑

培养目标以及课程体系支撑毕业要求两个矩阵的逻辑关系。新版人才培养方案更加契合学校办学定位，同时优化重构了课程体系，增加了创新创业教育，压缩了课内总学时，释放学生自主学习空间，统筹了课内外学习，满足了学生多元化需求。实现了以学生为中心的专业与通识、课内与课外、理论与实践的三融合。

（二）专业课程体系建设

课程体系由通识教育平台、专业教育平台和素质拓展平台三部分构成，每个平台下设若干课程模块。通识教育课程包括公共基础必修课程和公共选修课程模块。专业教育平台包括学科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专业选修课程和集中实践四个模块。素质拓展平台包括创新创业教育计划和综合素质提升计划。师范类专业设置教师教育类课程模块。

1. 持续加强通识教育

我校通识选修课程包括四史、艺术与审美、劳动教育、创新与创业、人文与社会、技术与工具、科学与环境等7类，其中，四史类、艺术与审美类、劳动教育、创新创业类的7学分为必选，学生须选修8学分以上的课程方可毕业。为落实《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实施方案》，我校围绕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四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宪法法律等，开足相关通识课程。本学年，共有14个教学单位，开设83门课，148门次，精选尔雅、智慧树线上国家精品课程等优质课69门，优化了教学模式。

2. 优化课程学分比例

学校将各专业的学分总量控制在160-170学分之间（不包括第二课堂的8学分）。优化课程体系，增加选修课学分和实践学分比例，本年度学校各专业平均实践教学环节累计学分占比达31.2%，各专业平均开设课程34门，其中公共课3.2门，专业课30.9门，各专业平均总学时2351.4，其中理论教学与实验教学学时分别为1747.9、596.6。

表9 培养方案本科专业培养方案学分统计表

授予学位门类	必修课学分比例 (%)	选修课学分比例 (%)	实践教学学分比例 (%)	授予学位门类	必修课学分比例 (%)	选修课学分比例 (%)	实践教学学分比例 (%)
经济学	81.18	18.82	26.47	工学	74.14	16.06	32.34
法学	75.14	19.08	21.39	农学	79.76	15.48	33.93
教育学	66.29	15.81	40.86	管理学	74.34	20.50	30.60
文学	76.57	19.14	31.15	艺术学	60.79	20.05	42.00

授予学位门类	必修课学分比例 (%)	选修课学分比例 (%)	实践教学学分比例 (%)	授予学位门类	必修课学分比例 (%)	选修课学分比例 (%)	实践教学学分比例 (%)
历史学	55.95	18.08	22.24	理学	73.90	16.26	31.21

（三）立德树人落实机制

坚持“以生为本”，落实“四个回归”，尊重学生成长成才规律，充分考虑当代大学生的人格特点、心理需求和学习特点，为学生充分发展自己的志趣、特长与潜能创造条件。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注重学生个性发展，满足学生成长成才和社会对人才的多样化需求。不断完善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教学体系，把“立德树人”融入德智体美劳“五育”教育教学各环节，贯通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推进全程全员全方位育人，实现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与价值塑造“三位一体”，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一是扎实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工作。党委书记和分管领导分别赴马克思主义学院召开现场办公会，带头抓马克思主义学院以及思政课建设，抓思政工作队伍建设。强化“一站式”学生社区育人功能发挥，构建了思想、党建进学生社区的体系框架，全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是全面推进大思政课程综合改革。学校所有教学改革项目中均含有思政元素，截止目前，八门课程被评为陕西省“课程思政”示范团队，1名教师获省级思政课教师教学标兵，3名同志获思政课教师教学能手，2名同志获课程思政省级教学能手。学校大中小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成果《U-G-S协同构建新时代西安市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的路径研究》获陕西省思想政治工作优秀研究成果一等奖。

三是切实推进“三全育人”落实落地。选树学校“育人之星”67名，学校官方微信公众号开辟“躬耕教坛 强国有我”专栏，发表系列推文10篇，广泛宣传报道学校教育教学中涌现出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引导广大教职工弘扬教育家精神，践行立德树人使命。

（四）专任教师数量和结构

学校各专业专任教师生师比最高的学院是经济管理学院（西安经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生师比为24.45；生师比最低的学院是外国语学院，生师比为9.22；

（五）实践教学

学校以培养学生实践创新能力为核心，以能力达成为目标导向，系统规划、科学设计实践教学环节。丰富内涵、优化管理、深化改革，在学校“三个类别、四条主线”的实践教学体系的基础上，依据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明晰实践教学环节的教学目标，对实验、实习实训、课程设计、毕业论文（设计）、能力拓展等实践教学环节进行整体优化设计，形成与理论教学相辅相成、全程贯穿、分层实施、循序渐进的实践育人体系，增加综合性设计性实验比例，加大课程设计、毕业论文（设计）与生产、工程、社会实际结合的力度，引导学生开展自主实践（包括创新创业活动、科研训练、社会调查、各类竞赛等），保证实践教育“四年不断线”。目前，全校理工类专业课程体系中含有综合性、设计性实验项目的课程占总实验课程的 80%。

五、质量保障体系

（一）校领导情况

我校现有校领导 10 名。其中具有正高级职称 4 名，所占比例为 40%，具有博士学位 4 名，所占比例为 40%。

（二）教学管理与服务

校级教学管理人员 8 人，硕士及以上学位 6 人，所占比例为 75%。

院级教学管理人员 35 人，其中高级职称 20 人，所占比例为 57.1%；硕士及以上学位 34 人，所占比例为 97.1%。

教学管理人员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1 项，省部级教学成果奖 4 项。

（三）学生管理与服务

学校有专职学生辅导员 65 人，兼职辅导员 33 人，学生与辅导员的比例为 189:1。

学生辅导员中，具有高级职称的 2 人，所占比例为 3.08%，具有中级职称的 22 人，所占比例为 33.85%。学生辅导员中，具有研究生学历的 49 人，所占比例为 75.4%，具有大学本科学历的 16 人，所占比例为 24.6%。

学校配备专职的心理咨询工作人员 5 名，学生与心理咨询工作人员之比为 2876.6:1。

（四）质量监控

1. 学校领导高度重视教育教学，深入贯彻“以本为本”的思想，全方位采取立德树人的举措

一是始终坚持立德树人。坚持办学正确政治方向，坚持党的领导，把马克思主义作为办大学的“鲜亮底色”，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办学的根本标准，持续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统领人才培养全课程、全过程，构建“三全育人”大格局，着力培养学生的崇高理想、独立人格、家国情怀和开阔心智。

二是将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列入年度党政工作要点，重点督办落实。

三是强化本科教育核心地位，落实本科教育“一把手工程”。将本科教育教

学工作纳入党委会、校长办公会、党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双代会、教育教学工作例会、党政联席会等重要议。

四是领导干部持续深入本科教育教学一线。坚持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听评课、联系学生制度，定期召开师生座谈会，听取师生教育教学建议。

五是全力推动特色鲜明高水平应用型城市大学建设。成立高水平应用型城市大学建设领导小组，出台《西安文理学院高水平应用型城市大学建设方案》，从人才队伍建设、教学质量提升、学科建设、科学研究、服务地方等维度制定任务清单，强力推进落地。

六是筹备召开 2023 年教学工作会。全面部署安排未来五年本科教育教学工作。

2. 学校强化持续改进理念，不断完善教育教学信息反馈与整改机制，推动教育教学质量不断提升。

学校有专职教学质量监控人员 4 人。具有高级职称的 2 人，所占比例为 50%，具有硕士及以上学历的 4 人，所占比例为 100%。学校专兼职督导员 45 人。本学年内督导共听课 815 学时，校领导听课 62 学时，中层领导干部听课 140 学时，本科生参与评教 139301 人次。

（1）学校建立内部质量评估制度与外部评估相结合的机制，一是持续优化校内自我评估体系。学校构建了教学管理人员、督导、教师、学生及用人单位“五位一体”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体系，定期开展教学质量评估、毕业生就业质量评估和学生、同行、督导评教，教师评学，定期进行常态化检查，开展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教学大纲、课程考核等专项检查，实施全过程质量监测与评估，及时发现存在问题，提出意见，促进整改，日常教学质量形成闭环。校级督导按照“常规听课+专项听课”模式，平均每学期听课 300 余门次，学生信息员实时动态反馈教学信息，学生评教率超过 90%。二是积极接受外部评估。2017 年 12 月，学校接受了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专家组对学校定位、教育教学改革、教学管理、教学质量、育人理念等方面给予了高度肯定。2019 年以来学校积极推进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学前教育专业成为陕西省首个通过教育部师范类专业二级认证的专业，目前学校已通过 3 个师范类专业二级认证，居全省领先地位。自 2020 年以来，学校积极推进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工作，2023 年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得到全国专业认证委员会的认可，同意受理该专业工程教育认证申请。

学校每年走访用人单位，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毕业生跟踪调查，促进教学效果持续提升，2016 年委托麦可思第三方机构对我校全部专业进行了就业评估。

（2）完善质量持续改进机制，质量提升效果明显

一是完善学校内部质量监控改进机制。研究制定了《西安文理学院关于加强本科教学持续改进机制建设的意见》，形成完整的教学评价、反馈和持续改进的闭环系统，对领导/督导听课、常态化教学检查、学生评教反馈等途径发现的教学问题通过教学工作例会、督导例会、专项评估反馈会等方式予以研究解决并提出整改要求。及时跟进内外部评估结果，制定整改任务清单，强化整改落实效果，形成“评价-反馈-改进”闭环质量持续改进机制。综合分析获得评价结果，将评价结果应用于教学各环节的持续改进。例如，教职工代表大会、期中师生座谈会意见汇总推动职能部门管理方式持续改进；教学日常检查、校院两级督导组共同推动教学管理过程质量持续改进。对教学效果较差的教师进行帮扶和培训。在专业职务评审过程中对出现教学事故的教师实行一票否决制，教学质量有效提升。

二是质量改进效果显著。学校获批国家级和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共 17 个，通过教育部师范类专业认证 3 个专业，1 个专业得到全国专业认证委员会的认可，同意受理该专业工程教育认证申请；国家级一流课程 6 门，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1 项、国家规划教材 3 部、省级教育教学成果奖 27 项、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44 项。

（3）牢固树立质量意识，打造“五自”质量文化

一是持续推进质量文化建设。学校全面推进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五自”质量文化建设。在人才培养“十四五”规划和年度工作要点中，将质量文化建设作为主要工作任务，努力构建以提高人才培养水平为核心的质量文化，形成了“立德树人、质量立校、追赶超越”的质量文化理念，将建设质量文化内化为全校师生的共同价值追求和自觉行动。

二是高度重视精神文化建设，形成立德树人的质量价值追求

学校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标准，把质量价值观及标准落实到教育教学各环节，牢固树立教师的第一身份是老师、第一工作是教书、第一责任是育人，引导教师努力做到政治过硬、业务精湛、育人高超、技术娴熟，主动承担起传播知识、传播思想、传播真理，塑造灵魂、塑造生命、塑造新人的时代重任。将质量要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推进质量革命，树立质量品牌，形成教师人人怀敬畏之心，行高质量教育之路的共同价值追求和自觉行动的质量文化。

举办师德标兵评选、管理人员和辅导员技能大赛、学生争先创优评比等一系列活动，形成示范引领和正能量的质量文化，激励师生员工开拓进取。

三是营造催人奋进的行为文化，形成追赶超越的质量实践。

学校注重浓郁的文化氛围营造，建有校史馆、西安廉政教育基地、冯从吾“大先生”塑像，更有关中书院校区的作为弘扬“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的关学”精神营造的文化氛围，为人才培养营造了良好

的软环境。

四是不断加强制度文化建设，提高质量立校的主体意识

制定了《本科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纲要》《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工作流程》《本科教学持续改进机制建设的意见》《教学督导组工作条例》《大学生教育教学信息员工作管理办法》《基层教学组织工作条例》《教师课堂教学行为规范》《师德师风考核办法》《教事故认定及处理办法》等系列文件，将质量意识、质量标准、质量评价、质量管理等落实到教育教学各环节，促进师生强化质量意识，形成规范的质量观。

六、学生学习效果

（一）毕业情况

2023 年共有本科毕业生 3980 人，实际毕业人数 3980 人，毕业率为 100%，学位授予率为 99.6%。

（二）就业情况

1. 2023 届本科生初次就业率

截止到 2023 年 8 月 31 日，学校 2023 届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3.1%。

2. 社会用人单位评价

（1）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总体评价

为实现供需畅通对接，针对密切合作的用人单位调查了解其对我校毕业生工作表现的评价，如下图所示：94.4%的受访用人单位均对我校毕业生的工作表现感到很满意或比较满意。可见学校毕业生能力素质水平能够胜任目前工作岗位的要求，并受到用人单位的广泛认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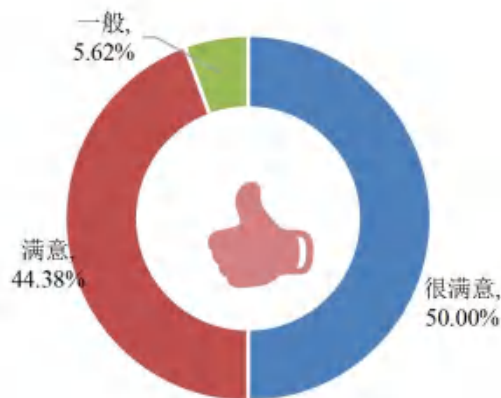


图 6-1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总体评价

（2）用人单位对毕业生各项能力素质的评价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各项能力素养的评价：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各项职业能力素养的评价均在 4.2 分以上（5 分制）。位居前列的能力依次为学习能力、语言表达能力、文字表达能力、人际沟通能力、团队协作能力、执行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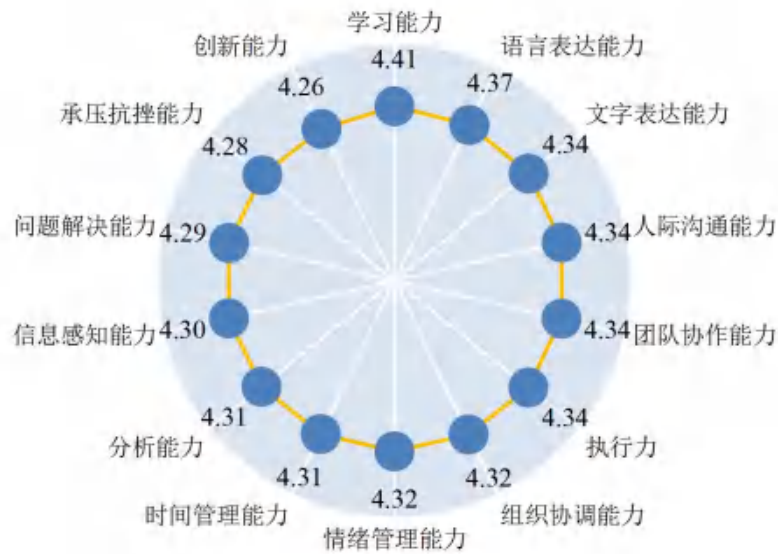


图 6-2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各项能力素质的评价（5 分制）

（3）用人单位对毕业生各项专业知识与专业技能的评价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各项专业知识与专业技能的评价均在 4.2 分以上（5 分制），位居前三位的知识技能依次为专业理论基础、计算机应用能力和专业应用技能。



图 6-3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各项专业知识与专业技能的评价（5 分制）

（三）转专业与辅修情况

本学年，转专业学生 226 名，占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数比例为 1.6%。辅修的学生 7 名，占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数比例为 0.05%，双学位学生 0 名。

七、特色发展

（一）师范类专业二级认证工作领跑省内同类高校

学校 2018 年启动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全面修订了基于 OBE 理念的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教学大纲。2019 年制定了《西安文理学院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方案》，以“全面启动、校院协同、分步推进、优先投入、重在发展”为工作原则，有序、稳步开展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2021 年，学前教育专业认证通过，成为陕西省首个通过师范类专业二级认证的专业。2022 年，顺利通过数学与应用数学和小学教育师范类专业二级认证工作，并得到教育部专家和省教育厅领导的肯定，成为陕西省首个接受并通过线上联合专业认证的学校。2023 年，英语和体育教育专业即将迎接师范类专业二级认证专家入校考察。学校秉承百年师范的历史底蕴，以专业认证为主要抓手，进一步加强师范类专业内涵建设，“师范做优”的办学定位得到进一步彰显。

（二）建立一流课程“中-省-校”三级培育长效机制

学校自 2018 年学校全面启动“互联网+”教学模式改革工作以来，课程建设提质增速，进入高质量发展快车道。先后出台了《西安文理学院深化课程建设实施意见》《西安文理学院课程建设管理办法》《西安文理学院在线课程建设应用与管理办法》《西安文理学院教学奖励办法》，为课程建设提供了奖励激励保障。近五年，学校教改立项聚焦课程综合改革，每年立项 100 项左右，累计投入 1800 余万元支持课程建设，为课程建设提供了研究保障。学校建立了一流课程“中-省-校”三级培育长效机制，形成了“三层”课程质量保障体系，为课程建设提供了质量保障：第一层是建立校级一流课程择优遴选标准，严把课程质量入门关；第二层是建立校企联动课程运行机制，联合超星、智慧树等课程平台，统筹推进课程混合式教学，把好课程质量提升关；第三层是建立邀请知名专家逐轮打磨提升省级、国家级一流课程申报书质量的常态化机制，把好课程质量终极关。近三年，认定校级一流本科课程 103 门，被认定省级一流本科课程 33 门，被认定国家级线上一流本科课程 6 门。2023 年认定校级一流本科课程 29 门，申报省级一流本科课程 20 门，获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 5 门。

八、存在问题及改进计划

（一）问题表现

一是现有专业布局服务西安现代产业需求不足。二是以学生应用能力提升为目标的教学改革推进缓慢；三是基于 OBE 理念的本科课程教学评价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四是政产学研一体化协同育人机制尚未有效建立。

（二）下一步举措

1. 聚焦西安 19 条产业链，加快专业优化和新工科专业布局

充分发挥学校师范、文史、工科的优势，加快推进校城深度融合，用服务西安换取市委市政府的支持，全力助推高水平应用型城市大学建设。

做优师范专业。挖掘学校 119 年的师范办学历史底蕴，发挥师范贯通全学段、覆盖全学科、职前职后一体化的特有优势，保持学前教育、小学教育、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在全省率先开展师范类专业二级认证的引领优势，持续优化师范专业，打造文理特色品牌；做特工科类专业。开设服务西安 19 条产业链布局的新专业，如机器人工程、智能感知工程、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生物制药、食品安全与检测等专业；做强文史类专业。针对西安打造博物馆之城的现实需要，开设了文物与博物馆专业。针对西安的养老民生短板需要，开设养老服务管理本科新专业，为西安培养高层次养老服务管理人才。2023 年获批社会工作专业，为西安培养高素质社区工作者贡献文理智慧和力量。2023 年出台《西安文理学院专业结构优化调整实施方案》，不断优化调整专业结构，致力打造师范教育、电子信息、生物化工、智能制造、文化创意、商贸物流、社会治理、康养服务等八大专业集群。

2. 持续推进以学生应用能力提升为目标的教学改革

持续深化“以本科课程建设改革为单位、以学生应用能力提升为目标，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总体教学改革思路。以课程改革小切口带动解决人才培养模式大问题，实现高等教育改革创新强突破。

强化以应用能力提升为目标的课程体系构建。优秀企业家、行业专家、专业技术人员三方共同参与课程体系论证，共同构建“产出导向”课程体系；推进以应用能力提升为目标的师资队伍建设。加大双师双能型教师培养力度，聘请行企一线人员授课，校企联动，构建“实践型”师资队伍；普及以应用能力提升为目标的课程教学方法改革。深入推进“互联网+”教学模式改革，普及研讨式、启发式、项目式等教学方式改革，保证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打通应用型人才培养最后一公里；加快以应用能力提升为目标的课程考核方式改革。深化课程考核机制改革，推行课程考核“三过半”制度：课程过程性考核占比大于 50%，开

卷、半开卷考核课程门数占比大于 50%；应用型试题内容占比大于 50%。

落实以应用能力提升为目标的专创深度融合机制建设。推行项目驱动的专创试点课程，参加高水平的学科竞赛，优化调整学科竞赛的管理与奖励办法，根据学科竞赛的重要性、影响力和对排名贡献的权值设置奖励系数，比如一般的行业类 A 类竞赛奖励系数为 1，互联网+大赛、挑战杯的奖励系数为 10，助力学生应用能力和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

3. 健全教学质量评价，重构基于 OBE 理念的本科课程教学评价体系

构建基于 OBE 理念的学生评价、督导评价、同行评价、教师自评的四方课程教学评价体系。通过学生评价获取课程教学效果的满意度，通过督导与同行评价检验课程教学策略的适应度，通过教师自评分析课程教学目标的达成度。该体系突出学生在教学评价中的主体性地位，强调学生为什么学、学什么、学生希望教师怎么教、学生应该怎么学等方面。

评价内容关注“学生学习效果、学业收获”；评价方式采用“量化、质性结合，课程分类评价”；评价结果处理“聚焦反馈机制，充分发挥评价对教师改进教学、学生增强学习效果的服务支持作用”，并将结果同时运用于教师高级职称评聘中，要求晋升教授、副教授岗位时，近三年教学综合评价良好，教学综合评价居所在二级学院前 50%。

4. 加速政产学研一体化步伐，着力提升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

校政企深度融合，提升学生实践能力。坚持“校企合作、产教融合、协同育人”人才培养模式。推进师范类专业与地方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和中小学幼儿园建立权责明晰、稳定协调、合作共赢的“三位一体”协同培养机制，打造教师培养、培训、研究和服务一体化的合作共同体；推进其他专业的产业学院建设，以专业认证标准建立协同培养机制和实践基地。

教研深度融合，培养学生创新思维。推进教学与科研协同，全面推进教师吸纳本科生参与课题研究，鼓励教师依托科研课题指导学生毕业论文（设计）、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学科竞赛等，提升学生科学素养和实践创新能力。

专创深度融合，提升学生应用能力。推进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的深度融合。以项目驱动的方式使专业创新创业试点课程产生规模和示范效应；加大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培育力度；鼓励二级学院组织承办高水平学科竞赛，形成具有自身特色的学科竞赛品牌。